

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关于调整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 的审核意见

根据《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》的要求，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对拟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调整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进行了审核，并形成如下审核意见：

经审议，我们认为：公司本次修订后的 2022 年度非公开 A 股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，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调整，能更好的推动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事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侵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。

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同意上述事项，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。

审计委员会委员：徐莉萍、沈鸿烈、沈昱

2022 年 8 月 19 日